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NAGISTICS**  
**SYNAGISTICS LIMITED**  
**獅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2)

(權證代號：2461)

- (1)建議授出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受限制股份單位；
- (2)更改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 (3)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 (4)解散財務及風險委員會；及
- (5)主席即將退任

**(1) 建議授出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受限制股份單位**

董事會已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若干僱員參與者授予總計7,709,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建議授出」)。

建議授出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2026年4月30日

承授人： 258名僱員，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一方的聯繫人

戴可欣女士(「戴可欣女士」)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合共7,709,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按下列方式授出：

姓名	職銜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sup>(附註)</sup>
本集團僱員	多項	3,869,000	0.84%
戴可欣女士	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3,840,000	0.84%

附註：根據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458,201,242股股份計算。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之購買價： 零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2.730港元

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歸屬期： 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分為如下兩期歸屬：

承授人	第一期	第二期
258名僱員	50%於2026年4月30日 (即授出日期)歸屬	50%於2027年4月30日 (即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當日)歸屬
戴可欣女士	50%於2026年6月30日 (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歸屬	50%於2027年6月30日 (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的第一週年當日)歸屬

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考慮到建議向戴可欣女士及本集團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既是認可他們對本集團的過往貢獻，亦能激勵其持續為本集團的運營、發展及戰略增長作出努力，現行歸屬安排(包括部分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短於12個月)屬適當。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建議向承授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連同所設計的歸屬安排符合股份獎勵計劃的宗旨。

歸屬條件：

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歸屬須符合以下條件：

1. 相關承授人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仍然合資格，並獲董事會視為合資格。
2. 相關承授人遵守其與本公司的所有合約義務(包括僱傭合約)以及本公司之所有內部政策，且相關承授人並無違反任何法律或法規。
3. 相關承授人並無辭任或以其他方式終止其與本公司之僱傭關係。
4. 相關承授人並無參與董事會認為違反本公司規章或損害本公司利益之任何其他行動。

回撥機制：

倘發生董事會合理地認為有理由削減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情況，董事會可以在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前之任何時間酌情決定將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數目減少至董事會認為在該情況下合適之數目(包括零)。

倘出現董事會合理地認為有理由削減已行使及轉讓股份之情況，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公平合理地行事)，承授人應向本公司償還(無論是通過贖回或購回有關股份、支付現金所得款項或扣除或抵銷本集團相關成員應付承授人的任何款項)金額相當於按除稅後基準計算的承授人所獲得的利益，惟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應償還較少的金額。

董事會可能認為適當行使其酌情權之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情況：

- (i) 任何本集團成員之經審核財務賬目出現重大錯報或重列(因會計慣例之變動導致者除外)；
- (ii) 承授人的疏忽、欺詐或嚴重不當行為，導致或有可能導致以下事項：(a)對任何本集團成員(或任何本集團成員之相關業務單位)的聲譽造成重大損害；(b)對任何本集團成員(或任何本集團成員之相關業務單位)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c)對任何本集團成員(或任何本集團成員之相關業務單位)之商機及持續表現或盈利能力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
- (iii) 承授人被任何本集團成員(或任何本集團成員之相關單位)僱用或聘用，而該公司遭受：(a)重大聲譽損害；(b)財務狀況的重大不利影響；或(c)商機及持續表現或盈利能力前景的重大不利影響。

績效目標： 授予承授人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並不附帶任何績效目標。

於決定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時，薪酬委員會已考慮承授人於本集團內的角色和關係。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是(其中包括)透過提供獲取本公司股份的機會從而使彼等的利益與本集團保持一致，吸引有技能和經驗的人員，激勵彼等留任本集團或繼續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以及鼓勵彼等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而努力並作出貢獻。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價值與股份未來價格掛鈎，激勵承授人為本公司的發展作出貢獻。此外，歸屬期結構亦促進承授人為本集團長期服務的承諾。鑑於上述原因，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符合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作為激勵承授人的工具，使彼等能受益於本公司股份表現的提升。因此，本公司並無就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施加額外績效目標。

財務資助安排： 無

#### 有關建議授出之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根據上市發行人的計劃向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必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或獎勵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如有))批准。

向戴可欣女士作出的建議授出已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該建議授出亦獲董事會批准，惟戴可欣女士已就授予其本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2)及17.04(4)條，倘向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獎勵(不包括授出購股權)，將會導致於截至該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就授出之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計劃條款已失效之任何獎勵)向該名人士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合共佔有關類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之0.1%以上，則進一步授出獎勵須獲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承授人及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於該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D(1)條，倘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或獎勵會導致在截至並包括授出當天的12個月期間內授予該名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所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本公司相關類別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1%個人限額〕，則有關授予必須經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會上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如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其聯繫人必須放棄投票)。本公司須向股東發出通函。

戴可欣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向戴可欣女士建議授出3,84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連同於2025年6月5日已授予戴可欣女士的1,828,52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在截至該授予日(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內，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0.1%。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2)條，向戴可欣女士建議授出3,84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由於向戴可欣女士建議授出3,84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連同於2025年6月5日授予戴可欣女士的1,828,52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導致在截至該授予日(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內，就授予該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合共佔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逾1%，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D(1)條，須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除向戴可欣女士作出的建議授出外，概無建議向任何屬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僱員參與者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且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僱員參與者中，概無參與者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D(1)條已獲授予及將獲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超過1%個人限額。

假設建議授出項下授出之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將透過配發及發行新股份達成，則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計劃授權限額將動用17,197,585股股份，而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日後授出之股份數目將為26,218,065股股份。根據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計劃授權限額內)可供日後授予服務提供者的股份數目將維持為17,366,260股。

### 進行建議授出的理由

建議授出旨在透過股份擁有權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並表揚戴可欣女士及本集團僱員過往作出的貢獻，以及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吸引和挽留人才。

## (2) 更改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31日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以及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鑑於本公司工作安排／工作時間表有所調整，以及若干議程調整需要更多準備時間，董事會謹此宣佈，原定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改期至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舉行。為釐定股東是否合資格出席將於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紀錄日期將為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而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至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 (3)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6年5月1日起，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將更改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本公司之電話及傳真號碼維持不變。

### (4) 解散財務及風險委員會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財務及風險委員會（「財務及風險委員會」）（由李敘平先生（「李敘平先生」）擔任主席，Andrew Chow Heng Cheong先生及謝威廷先生擔任成員）將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解散並解除。經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後，董事會認為，目前賦予財務及風險委員會的職能及職責可由董事會有效履行。因此，解散財務及風險委員會預期將簡化本公司的決策流程並提升營運效率，同時不會削弱其管治及風險監督職能的穩健性。

### (5) 主席即將退任

董事會宣佈，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財務及風險委員會主席李敘平先生擬於2026年第三季度退休。在李敘平先生退休生效前的期間內，彼將繼續按照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要求履行其職責。

李敘平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退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董事會及其委員會及／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組成變動另行刊發公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詞彙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獅騰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及權證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562；權證代號：2461)
「授出日期」	指 2026年4月30日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僱員參與者」	指 本集團僱員或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任何個人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即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收取股份的或有權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之普通股，現時每股面值0.0001港元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5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 詞彙

## 釋義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代表董事會  
獅騰控股有限公司  
李敘平  
董事會主席

香港，2026年4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敘平先生及戴可欣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Selva Bryan Ratnam先生、Andrew Chow Heng Cheong先生及謝威廷先生。